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云南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云南分公司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云南省设立云南分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分公司在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即可执行，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拟设立分公司基本情况

1、名称：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

2、性质：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3、营业场所：云南省昆明市

4、经营范围：研究生产和销售医疗器械(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部门核发的生产企业许可证和经营企业许可证载明的许可项目为准)；与医疗器械相关的仪器仪表及其零配件以及与产品相关的软件，技术推广服务、技术咨询；兼营医疗服务、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

5、分公司负责人：周国军

上述拟设立分公司的名称、营业场所、经营范围等事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设立云南分公司是为了更好地开拓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公司设立分公司的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设立云南分公司。

三、拟设立分公司的目的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在云南设立分公司，有效的扩大公司在云南省业务的拓展及承接机会，从而提升公司在云南省的覆盖率及市场占有率，促进经营业绩的提升。

四、拟设立分公司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上述设立分公司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8日